

楚雄州“十三五”移民开发规划

前 言

“十二五”期间，在州委、州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移民局的指导下，圆满完成了金沙江中游观音岩大型水电站工程移民的搬迁安置任务，组织开展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管理工作，确保了工程项目按期开工建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取得较大成效，为脱贫攻坚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实施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中积累了不少宝贵的经验。“十三五”期间以乌东德大型水电站为重点的一批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将相继开工建设，我州又将迎来大规模移民的高峰时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重点在移民，关键在移民，成败在移民，稳定在移民。在回顾总结“十二五”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工作的基础上，根据国家和省关于移民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以及《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精神和要求，州移民开发局组织编制了《楚雄州“十三五”移民开发规划》，实施好该规划对确保各项水利水电重点工程建设顺利推进，增加地方财政收入，移民增收致富，加快贫困地区脱贫攻坚，促进彝州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有着极为重要的作用。本规划的范围是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和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第一章 “十二五”移民开发工作回顾

第一节 圆满完成“十二五”移民开发规划任务目标

一、观音岩水电站移民搬迁安置如期完成
观音岩大型水电站移民安置经过五年的艰苦

奋战，移民安置工作取得了喜人的成果。2010年11月提前实现大江截流，2012年5月电站项目正式获得国家核准，电站业主大唐观音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楚雄州人民政府签订了移民安置工作协议。至2014年4月移民全部迁出库区，入住新居，5月完成库底清理和电站下闸蓄水移民专项的自验、初验和终验工作，提前5个月完成移民搬迁安置。10月电站下闸蓄水，12月第一台机组投产发电，各项后续工作顺利推进。“十二五”期间观音岩水电站累计完成移民投资180000万元。目前，大姚县湾碧乡新建咖啡厂集镇初步形成“民族特色旅游小镇”，集镇功能完备，供排水、供电、通讯、道路、防灾减灾、绿化美化、水保环保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全面完成，乡政府、中小学、卫生院、文化站等机关事业单位的办公楼、生活住宿区于2013年底全部竣工，机关站所搬迁入住新址办公，中小学迁入新校区，原集镇居民和农村移民296户住房建设圆满完成，1849人入住集镇新居，一个崭新的小集镇呈现在眼前。大姚县炳海、陆家湾、小双沟，永仁县猛虎、小汉坝、下拉姑、秧田箐等7个农村安置点，建成功能齐全、设施完备，具有民族特色的新农村，686户2590人移民全部入住宽敞舒适的新居，其中绝大多数移民都是贫困人口。实施货币安置和分散安置264户940人也按时搬出库区。库区专业项目改扩建工程全面推进，电力、通讯、广电线路全部恢复运营，万马河大桥、56KM库区四级公路全线通车。电站业主向永仁、大姚两县缴纳耕地占用税35000万元。在做好移民搬迁安置的同时，积极培植和开发后续产业，让移民安稳致富。观音岩

水电站移民搬迁安置实现“十二五”规划预期目标，移民安置进入稳定发展新阶段。

二、乌东德、戛洒江水电站移民前期工作平稳推进

2011年1月1日云南省政府下达了《关于禁止在金沙江乌东德水电站工程占地和淹没区新增建设项目和迁入人口的通告》，按照省政府和省移民局的要求，由地方政府、项目业主和主设单位共同组成联合调查组，到库区进村入户开展移民实物指标调查，2011年底元谋、武定、永仁三县政府分别出具了实物指标确认意见。从2012年开始进入移民安置规划大纲和移民安置规划报告编制阶段。在深入调研，认真论证的基础上，确定了7个移民安置点，提出了四种安置方式，即农业安置、逐年补偿安置、复合安置、自行安置，并完成了移民意愿调查。与此同时，对影响今后移民生存发展和区域发展的一些交通、水利、产业发展、资源保护利用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关键敏感问题与项目业主、主设单位进行了反复的磋商协调，2014年9月州政府和元谋、武定、永仁3县政府出具了移民大纲行政确认意见。11月6日《移民安置规划大纲》获省政府批准，2015年5月《移民安置规划报告》通过审查，12月16日工程项目经国家核准。2015年底电站业主累计向元谋、武定两县缴纳耕地占用税23000万元。

戛洒江水电站经过4年的调研论证、规划、设计，2014年底《移民规划大纲》和《移民安置规划报告》通过审查审批，2015年4月项目核准建设。电站业主于2014年11月27日与双柏县人民政府签订了移民搬迁安置协议书。另外楚雄州礼社江大湾水电站经过建设者3年的努力，大坝于2014年11月20日正式下闸蓄水，2015年投产发电。

三、青山嘴水库移民稳定发展，基本融入城市生活

“十二五”期间，处置青山嘴水库移民安置遗留问题和确保移民稳定增收取得了令人满意的成

果。一是移民生活水平持续提升。发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到人资金2174.7万元，发放移民长期生活补助费12898.2万元，通过投资1000多万元实施发展高效农业、食用菌产业和移民技能培训等项目，移民就业创业能力明显增强，劳动力就业率达到96%以上。移民人均纯收入从搬迁时的3264元上升到2015年的14157元，增长4.3倍。二是州市财政筹资兑付库周资源补偿费42777.58万元，争取省级资金8193万元，解决了栗子园安置小区基础设施建设欠款、安置点征地欠费、库周资源处置以及移民购房欠款等，移民安置遗留问题得到妥善解决。三是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进一步配套完善。投资2000多万元建设栗子园小区农贸市场和小区停车场，移民生活环境显著改善。四是移民社会管理创新取得成效。移民社区管理体系和干部队伍健全，管理制度规范，管理机制有序，经过坚持不懈地教育培训，移民的综合素质显著提升，从“农民”到“市民”、“移民”到“居民”的转变成效明显，进城移民基本融入城市生活，移民社区保持长期和谐稳定。五是青山嘴水库移民安置项目和资金通过省审计厅审计，工程项目验收完成自验阶段的工作。

四、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取得新进展

根据省、州政府的要求，2012年州市移民管理部门正式接管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成立了“楚雄州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经过4年的工作实践，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步入规范化、科学化轨道。“十二五”期间全州中型水库开工建设6件。其中姚安下口坝水库扩建工程已竣工，元谋坛罐窑、大姚红豆树、禄丰西河3座中型水库建设快速推进，3座中型水库征地移民安置总投资19346.42万元，共涉及移民搬迁人口384户，1135人。“十二五”末三座中型水库已完成移民投资14824.88万元，西河、红豆树水库移民进入搬迁入住阶段。武定仁和水库、永仁直苴水库《移民安置规划报

告》获得省移民局的审查批准，2015 年先后开工建设。滇中引水工程移民安置按省移民局和省滇中引水办的安排，完成了移民实物指标调查确认，通过了移民安置方案、水保环保、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审查，为项目审批和风屯试验性隧道工程开工建设创造了条件。

五、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成效显著

“十二五”期间争取国家和省到位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资金 57358.82 万元，是“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的两倍，主要完成了以下重点工作：一是 2015 年末核定后扶人口 41007 人。累计发放直补资金 11732.82 万元。二是累计完成后期扶持项目投资 45626 万元，实施项目 349 个。其中：解决青山嘴水库遗留问题，完成投资 12000 万元；避险解困试点项目 2 个，投资 8249 万元；移民新村建设 16 个，完成投资 4529 万元；农田水利建设项目 105 个，完成投资 2746 万元；安全饮水建设项目 26 个，完成投资 806 万元；交通建设项目 105 个，完成投资 3984 万元；社会事业建设项目 65 个，完成投资 1298 万元；生态环境建设项目 1 个，完成投资 250 万元；农业技术及劳动力技能培训项目 10 个，完成投资 480 万元；生产开发项目 18 个，完成投资 3035 万元。三是大规模组织开展移民技能培训和职业教育工作，不断增强移民就业创业能力。先后开办各类中长期技能培训班 11 期，开展职业教育 1824 人，举办短期实用技术培训上百次，参训移民上万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为全州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助推农民增收致富发挥了重大作用，取得了丰硕成果。

六、依法依规移民，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社会保持稳定

“十二五”期间在确保移民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一是州人民政府成立了移民工作领导小组，对领导小组和成员单位的主要职责作出了明确规定，切实加强了对全州移民工作的领导，齐抓共管的局面开始形成。二是在“十一五”期间国家和省出台一系列法规、政

策的基础上，结合楚雄州移民工作实际，制定出台了《楚雄州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项目管理细则》等一批制度和规定，移民工作做到了有章可循、有法可依，移民工作步入法制化、规范化轨道。三是创新举措，切实维护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不断建立健全预警和处置机制，与州综治委联合开展“平安库区”创建活动，与州司法局联合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法律服务援助工作，提高移民维权意识，依法维护移民合法权益。四是认真落实责任，高度重视移民信访，在移民搬迁安置重点地区设立信访室，就近就便解决移民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五是强化领导和部门包村包户制度，努力把问题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十二五”期间没有发生较大规模的群体上访事件，移民总体保持稳定。

第二节 “十二五”移民开发工作取得的主要经验

“十二五”期间移民开发工作积累了以下主要经验：一是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是做好移民工作的关键；二是抓好移民干部队伍建设是做好移民工作的基础；三是勇于创新，大胆实践是解决移民安置难题的有效方法；四是坚持以人为本，充分尊重移民意愿，切实维护移民的合法权益是做好移民工作的核心；五是坚持关心帮助和教育引导相结合是做好移民群众工作的重要手段；六是切实加强移民工程项目和资金管理是做好移民工作的重要保证。以上经验对进一步做好“十三五”移民开发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作用。

第三节 “十二五”移民开发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移民开发工作既是一项利国利民的惠民工程，也是一项极为复杂和艰巨的群众工作，面临的困难和问题较多。在“十二五”移民开发中存在以下困难和问题，一是移民安置土地资源匮乏。我

州可利用土地较少，开发难度较大，人均耕地少，坡耕地占比大，耕地质量总体不高，土地资源难以承受大规模的移民搬迁安置，传统的以农安置已难以维持，移民安置点、安置方式的选择成为各级政府的最大难题。水利工程前期工作协调难，执行政策与尊重移民意愿在实际工作中越来越难以统一。二是移民安置政策不平衡。由于建设项目的投资主体不同，项目所发挥的社会经济效益也各不相同，城建、公路、铁路、水电、水库建设移民安置政策、安置补偿标准不一致，导致移民相互攀比，水利水电移民搬迁安置工作难度越来越大。另外水利水电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淹没面积大，搬迁人口集中，安置过程中可变因素较多，移民工作难于摆脱被动局面。三是移民机构队伍与承担的移民任务不相适应，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与艰巨复杂的移民工作不相适应。四是依法行政，依规移民任重道远。依法依规移民既是落实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战略的具体体现，也是移民工作必须严格遵守的基本准则，但在现实工作中，政策法规既滞后又不配套，执行难度较大，加之移民的国家观念弱化、法律意识淡薄，基层干部工作方法简单、信访不信法的情况普遍存在，且短期内难以改变，要真正做到依法依规移民任重而道远。五是移民社会维稳形势严峻。库区和移民安置区是各种矛盾交织、极易突发的地区，矛盾多、问题多、诉求多、反映多、解决时限紧，加上原已存在诸多社会矛盾与移民安置矛盾交织在一起，导致信访案件增多，更增加了移民工作的复杂性。另外，安置的移民中农村人口数量多，文化科技素质偏低、依赖性大、心理承受能力差，发展观念陈旧，搬迁安置后发展后续产业能力较弱，确保移民生活水平不降低的任务异常艰巨，诸多矛盾交织导致安置后发生群体性事件的隐患大，一旦处置不当，就会引发恶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的任务十分繁重。六是小型水库移民帮扶解困难度大。我州小型水库工程 1041 件，现有移民 32497 人，贫困人口众多、分布广泛、困难程度

深，筹措帮扶资金难，致使小型水库移民帮扶解困工作无法组织实施。

第二章 “十三五” 移民开发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第一节 “十三五” 时期移民开发的形势

“十三五” 时期，国家将深入推进“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全力推动长江经济带建设，我州处在长江经济带和孟中印缅经济走廊的节点上，随着全省“五网建设”重点项目的实施，必将迎来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各类移民将大量涌现，移民工作面临难得的机遇和严峻的挑战。一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云南，对云南省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提出了新的定位，为云南实现跨越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水利水电开发投资大，各方面关联度高，拉动力强，影响力大。国家将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建设列入重大发展战略，我省作为水资源富集的省份，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战略成为必然，特别是乌东德大型水电站全面开工建设，将迎来新一轮水利水电开发热潮。二是省委、省政府加快推进滇中城市经济圈一体化发展和昆瑞经济带建设、滇中引水工程建设、双柏戛洒江大型水电站等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列入国家和省重大基础设施和重点产业项目实施计划，我州拟建的一批骨干水源工程项目也将变为现实，移民安置规模将不断扩大。三是中央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和脱贫攻坚战的全面展开，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力度将进一步加大、项目投资增多，后期扶持工作任务艰巨。四是随着全州经济快速发展，实力增强，移民政策法规也越来越健全，为做好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创造了有利条件。但是移民工作管理体制与当前移民工作之间的矛盾、水利水电事业大发展与移民安置容量不足的矛盾、移民政策性限定与征地移民安置工作实际需要之间的矛盾、水库移民信访突出与构建和谐社会之间的矛盾日渐突出，情况错综复杂，解决问题的难度越来越大。“十三五”期间，移民开发工作机遇与挑战并存，希望与困难同在。

第二节 “十三五”移民开发的有利条件

一、移民开发工作得到进一步重视和加强

随着水利水电工程移民规模的扩大和移民安置工作在促进全州经济社会发展、财政增收、改善民生、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中的作用日趋显现。各级党委、政府对移民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认识不断深化，“重工程，轻移民”的思维定势，逐步向“先移民，后建设”的理念转变，在实际工作中各地高度重视和切实加强对移民工作的领导与支持，并着力解决移民工作中的历史遗留问题，为移民群众办好事、做实事，让移民群众真正享受到改革发展和工程建设带来的成果，树立了移民工作良好的导向，从而赢得移民群众的理解、信任与支持，为做好“十三五”移民开发工作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法律法规日臻完善，管理体系不断健全

为做好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工作，近10年来国务院、省政府和移民主管部门制定出台了一批移民安置的法规和政策，州县（市）政府和移民机构也研究出台了相应的实施办法和管理规定，为顺利开展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搬迁安置发挥了重要作用。特别是2015年省政府制定出台了《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大中型水电工程移民工作的意见》（云政发〔2015〕12号），对水电工程移民的总体要求、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依法开展移民规划和安置、统一移民逐年补偿、加大移民后期扶持、维护社会稳定、强化保障措施等方面都作出了详细而明确的规定，使全省移民政策取得重大突破，为圆满完成“十三五”水电工程移民安置目标任务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撑。

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管理是移民系统“十二五”期间新增的一项重要工作。省移民局和省水利厅高度重视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十二五”期间不仅联合转发了《水利部关于加强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水移〔2014〕14号），而且联合出台了

《云南省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实施管理办法》等一批文件，为推动移民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提供了保障。与此同时，各级强化了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管理工作，不断加强制度建设，用制度管好后扶资金和后扶项目。水利水电移民管理体系的健全和后期扶持管理制度的完善，为确保“十三五”移民开发规划目标任务完成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移民工作机构健全，队伍稳定

州委、州政府高度重视和加强移民系统工作机构建设。自2005年成立州移民开发局以来，内设科室增加，人员配备充实，软硬件设施得到改善，工作基础不断夯实，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全州10县市有7县市成立了移民开发局，其余3县有专门办事机构和人员，全州移民专职干部达120多人，经过多年的综合素质培训和移民开发工作的实践磨练，移民系统干部队伍的业务素质、政策水平、工作能力得到明显提高，一支相对稳定、熟悉移民政策、会做移民工作、能打硬仗的移民干部队伍开始形成，为开创性地做好“十三五”移民开发工作提供了组织保证。

四、有可供借鉴的移民经验

“十一五”期间开创性地完成了青山嘴水库建设7000多人的移民安置，“十二五”期间又圆满完成了观音岩水电站6000多人的移民搬迁安置任务，从中探索和积累了很多实施大规模移民搬迁安置的好经验、好做法，这些宝贵的经验和做法为完成“十三五”移民任务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第三章 “十三五”移民开发的指导思想、原则和目标

第一节 “十三五”移民开发的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紧密结合旅游产业、新材料、新能源产业，脱贫攻坚，“五网”建设，城乡统筹

发展四大攻坚战，突出产业升级和生态环境保护，以“服务移民群众，支援工程建设”为工作主线，创新机制体制，多渠道、多形式安置移民，着力抓好全州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搬迁安置，确保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顺利建设；着力抓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确保移民稳步增收；着力开展精准扶贫，采取强有力措施解决贫困移民脱贫问题；着力抓好“平安库区”创建活动，确保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社会和谐稳定；着力抓好移民项目和资金管理，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确保工程安全、资金安全和干部安全；着力加强组织领导和自身建设，不断推进移民安置工作创新发展，确保移民“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环境得到保护”总体目标的实现，为彝州经济发展、财政增收、社会繁荣做出更多贡献。

第二节 “十三五”移民开发坚持的原则

一、坚持尊重民意、公开透明

水利水电工程建设要以落实移民工作和保障移民合法权益为前提，实事求是、因地制宜选择和确定移民安置方式，充分征求移民意见、切实尊重移民意愿，全面向移民群众公开有关政策和规定，确保移民享有充分的知情权、监督权、管理权和选择权。

二、坚持依法移民，实行先移民后建设

水利水电工程要严格按照国家核定的工期开展建设。要正确运用法律法规和移民政策妥当处理各项移民工作，依法严厉打击破坏水利水电建设和移民搬迁安置中的违法行为。

三、坚持分级负责、协作配合

实行政府领导、分级负责，县（市）为主体，项目法人参与，规划设计单位技术负责，监督评估单位跟踪监评的移民工作管理体制。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建立畅通的沟通协作机制，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形成合力。

四、坚持统筹兼顾、持续发展

移民安置要统筹兼顾国家、集体和移民个人

利益，妥善处理不同时期、不同区域、不同工程项目的移民问题，移民搬迁与产业发展同步实施，通过搬迁安置和后期扶持稳步提高移民移民群众生活水平，实现移民可持续发展，确保移民群众共享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成果。

第三节 “十三五”移民开发的总体目标

以改革创新，依法移民，着眼发展为重点，紧扣全州“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总体目标和任务，结合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搬迁安置和移民后期扶持的实际，规划完成移民投资820000万元以上，完成移民搬迁安置人口16288人。一是按期完成乌东德、戛洒江两大水电站移民搬迁安置14288人，完成移民投资700000万元以上；二是完成滇中引水工程和11件在建、拟建大中型水库工程项目移民搬迁安置2000人，投资40000万元以上；三是继续加大观音岩水电站移民后续扫尾工作和后期扶持工作力度，组织实施好库岸失稳项目，争取完成项目投资30000万元以上；四是核定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43778人，按时兑付直补到人资金12000万元，实施后期扶持项目投资38000万元。通过移民搬迁安置和后期扶持，建设一批水利、电力、交通、通讯、教育、卫生、文化、旅游、环保、水保等基础设施项目，改善提升移民安置区生产生活条件，充分利用开发库区和安置区优势资源，培植培强特色优势产业，加大移民技能培训，增强移民创业就业能力，确保移民与当地居民同步进入小康。通过移民搬迁安置征收耕地占用税和电站发电税收分成，实现财政增收100000万元以上。

第四章 “十三五”移民开发的主要任务

第一节 水电工程移民搬迁安置

一、乌东德水电站移民搬迁安置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河段规划建设的

第一个梯级电站，为我国目前第四大水电站，是实现国家“西电东送”战略的骨干电源工程。水电站正常蓄水位 975M，电站装机容量 10200MW，多年平均发电量 389.3 亿度，建设工期为 122 个月，工程规划投资 9765700 万元，其中建设征地移民静态投资 1270000 万元。“十二五”末《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报告》通过审查核定，2015 年 12 月 16 日电站项目通过国家核准建设。

1. 目标任务

乌东德水电站建设征地移民涉及我州元谋县、武定县、永仁县共 8 个乡镇，21 个行政村，72 个移民小组，淹没影响生产安置人口基准年 13164 人，其中武定 4220 人，元谋 8944 人；水平年 14253 人，其中武定 4571 人，元谋 9682 人。需搬迁安置人口基准年 12854 人，其中武定 3482 人，元谋 9372 人；水平年 13920 人，其中武定 3771 人，元谋 10149 人，移民安置投资 700000 万元以上。

2. 移民安置方式

乌东德水电站搬迁移民采取农业安置、逐年补偿安置、复合安置和自行安置 4 种安置方式，其中要求复合安置的移民人数最多，达 90% 以上。按照《移民安置规划报告》，楚雄州乌东德水电站工程农村规划水平年产生安置人口 14253 人，其中复合安置 13677 人，逐年补偿安置 229 人，自行安置 347 人。

3. 集镇迁建和农村移民安置点建设

集镇迁建：按照《乌东德水电站移民安置规划报告》，元谋县江边乡集镇将全部淹没，需异地选址整体搬迁，集镇新址选在江边乡启宪自然村一带。江边集镇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以红色旅游服务、金沙江风光、热带农产品生产为主的集镇，也是川滇两省出入境的重要通道。根据江边乡的地理位置和资源优势以及全州经济发展布局，其功能定位为“红色旅游集镇”和“冬季休闲旅游特色小镇”。集镇迁建人口规模为 4653 人，土地整理规模 3254.76 亩，整理后耕地

面积 1234 亩，园地面积 1851 亩，新增耕地 490.68 亩，土地开发整理工程总投资 3063.52 万元。规划总用地规模为 53.09k m²，迁建人口规模中，户籍人口 1862 人，农村进镇人口 1973 人，集镇新址原地人口 77 人，集镇寄宿学生及常驻单位人口 741 人。新建集镇区人均综合建设用地指标为 100 m²/人，住宅用地标准为 20 m²/人，每户不超过 100 m²。新集镇的主要建设项目有：①集镇场地平整、市政道路、给排水、绿化亮化、防灾减灾、水保环保工程；②集镇交通、供水、电力电信、广播电视工程；③新址征地移民生产用地开发整理、水利配套设施工程等；④红军标语迁建保护；⑤乡镇政府及 25 家单位恢复重建和移民住房建设等工程，集镇迁建基础设施总投资 23408.95 万元。

农村移民安置点建设：乌东德水电站农村移民安置建设武定花果山、西和、白马口、下普利，元谋瓦渣箐、甘塘共 6 个安置点，共安置移民 9911 人，安置点建设用地面积 2198.55 亩，其中武定县 3704 人，元谋县 6207 人。

武定县花果山安置点安置移民 1124 人，土地整理规模 1243.82 亩，整理后耕地面积 137 亩，园地面积 994.5 亩，新增耕地 54.67 亩，土地整理工程总投资 2444.46 万元。西和安置点纳入城市统筹发展规划，安置移民 2293 人，土地整理规模 1241.85 亩，整理后耕地面积 1139 亩，新增耕地 990.33 亩，土地整理总投资 1349.53 万元。白马口安置点安置移民 149 人，下普利安置点安置移民 138 人，土地开发整理 140 亩，投资 293.64 万元。元谋县瓦渣箐安置点安置移民 3734 人，土地整理规模 3570.80 亩，整理后耕地面积 832 亩，园地面积 2548 亩，新增耕地 249.33 亩，土地开发整理工程总投资 2784.40 万元。甘塘安置点安置移民 2473 人，土地整理规模 2564.32 亩，整理后耕地面积 600 亩，园地面积 1773 亩，新增耕地 1248.77 亩，土地开发整理工程总投资 2087.12 万元。5 个安置点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总投资为 8959.15 万元。

农村移民安置点建设项目有：①移民安置点

场平、供水、排水、供电、交通道路等内部基础设施项目建设；②安置点外部供水、供电、通信、广电、道路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③安置点村委会、小学、文化室、卫生室、公厕、绿化、亮化、垃圾处理、生态环境保护等公益性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建设；④移民建房、防灾减灾、水保环保等项目建设；⑤移民搬迁后产业发展项目建设。6个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总投资46216.69万元。其中：元谋瓦渣箐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总投资18760.98万元，甘塘安置点基础设施投资9203.12万元，武定花果山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投资10737.66万元，西和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投资7326.15万元，白马口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投资430.7万元，下普利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投资337.93万元；⑥实施特优蔬菜、屋顶光伏、热带水果、休闲旅游等优势产业项目，做到移民搬迁与产业发展同步实施，确保移民持续增收。

4. 库区和安置区基础设施专业项目建设

乌东德水电站涉及的重大基础设施专业项目有：①交通工程项目：修建黄江公路和姜驿四级公路。两条公路属恢复重建，全长11.38KM，路基宽度6.5M，路面宽度6M，水泥砼路面，其中架设桥梁五座，估算投资11365.92万元，其投资纳入规划报告；在此基础上考虑修通元谋县落水洞至士林收费站二级公路，项目列入Ⅱ类项目，项目投资实行分摊解决；修建金沙江龙街大桥、大桥总长670M，桥面总宽8M，行车道6M，项目投资14774.47万元。②水利工程项目：新建武定仁和水库、元谋挨小河水水库，扩建元谋麻柳水库、元谋启宪蓄水池、东山大沟上段改扩建28.8KM，以及修通武定西和、花果山、元谋瓦渣箐、甘塘、启宪安置点输水渠道。移民安置点外部供水总投资为55006.99万元，其中武定县9359.68万元，元谋县45647.31万元。③电力工程项目，复建35KV变电站1座，总容量2×2.5MVA，居民安置点电力线路28.9KM，总投资1444.95万元。④实施通信、广播电视、农业气象、文物古迹保护、

武定罗能热水源开发利用等工程。工程总投资8172.89万元；⑤在库区和移民安置点实施环保水保工程，完成投资14990.82万元，其中水土保持投资5132.46万元，环境保护投资9858.36万元（含元谋大乙堡垃圾处理厂3512.36万元）。

二、戛洒江水电站工程移民搬迁安置

戛洒江水电站是红河水系在我州境内开发的一个梯级大型水电站，电站装机容量27WKV，总投资388000万元，总投资中征地移民投资113557万元，其中双柏县征地移民投资52179.78万元。电站项目“十二五”获得核准，“十三五”进入实施建设阶段，规划电站建设工期48个月。建设征地移民安置涉及双柏县鄂嘉、独田、爱尼山、大麦地4个乡镇的8个村委会，32个村民小组，以及5个林场和16户个体工商户。移民规划搬迁人口基准年252人，水平年为69户、270人；其中46户、176人搬迁至戈孟田集中安置，新建后靠农业安置点1个，15户、61人就近在本村组内分散安置，其余18户、77人远迁进城自行安置，安置点建设用地面积19.26亩。对实行“长效补偿”农业生产安置的移民，为其配置人均0.5亩以下的耕地，发展小规模农作物种植。移民安置点按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标准规划建设，占地26.38亩，配置卫生室1个、文化室1个、公厕1个、沼气池36个、垃圾收集池1个。专业项目主要有省道S218线改（复）建42.6KM，公路等级为三级，路面宽6M，柏油路面，其中三级公路桥一座134M。同时改扩建双柏太和至普龙四级公路9.03KM，四级公路桥2座100M，土石路面，路面宽4M。在征地移民投资中，安置点建设投资1283.67万元，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绿化等专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5433.03万元。实施环保水保工程，完成项目投资131.74万元。发挥戛洒江河谷资源优势，实施热带特色蔬菜种植和畜牧养殖产业项目。（项目详见附表2）

第二节 观音岩水电站移民产业发展

观音岩水电站移民搬迁安置已于“十二五”末完成，电站投产发电。“十三五”期间主要实施产业发展、库岸失稳处置等重点项目建设，以确保移民增收致富和库区安全。

一、移民逐年补偿

观音岩水电站移民采取享受长效补偿条件下的多种安置方式进行安置，根据省政府出台的有关逐年补偿政策，按水电站移民每月领取补偿费300元计算。“十三五”期间应兑付移民逐年补偿费11800万元。同时享受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每人每年兑付直补到人资金600元，共计兑付直补到人资金2000万元。

二、产业发展项目

根据观音岩水电站移民安置区的资源禀赋，产业发展项目走以种植业为载体，带动养殖业和旅游业发展的路子。农业产业重点发展项目是芒果、金丝枣、食用菌、冬早蔬菜、杨梅等特色农产品种植和黑山羊养殖，以及水产养殖和旅游业。旅游业突出民族特色旅游小镇建设开展民族风情和水上旅游。争取在“十三五”末建成以芒果为主的优质水果2万余亩，高原特色蔬菜2000亩；畜牧业发展黑山羊养殖16000只，年出栏8000只；旅游产业走向成熟，年接待游客12万人，旅游收入3000万元。安置区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13%。产业项目扶持规划投资12562万元。为确保产业发展目标实现，组织实施一批交通、电力、水利配套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9650万元。（项目详见附表3）

三、库岸失稳移民安置

库岸失稳项目主要是解决库区、移民安置区和专业项目改扩建完成后出现的滑坡、泥石流、道路塌方、生态环境恢复与保护等工程，预计在“十三五”期间完成投资5000万元，具体实施项目根据实际发生情况确定。

第三节 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

一、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规模

根据《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关于加快推进水网基础设施建设的要求，“十三五”期间全州在加速推进元谋坛罐窑、武定仁和、永仁直苴3座中型水库工程建设的同时，要加快小石门大（二）型、楚雄白衣河和马龙河、双柏白水河、武定志黑、元谋龙街河、扩建禄丰东河等7件大中型水源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积极争取开工建设南华小箐河、牟定定远河、大姚桂花、禄丰罗申河等4件中型骨干水源工程，到2020年新增库容2.14亿 m^3 ，新增供水能力2亿 m^3 。规划水平年水利工程搬迁安置移民2000人，完成移民安置投资40000万元。具体概况如下：

续建三件中型水库是：元谋县坛罐窑水库总库容1368.68万 m^3 ，总投资15875.44万元，移民安置投资6337.05万元，搬迁安置移民226户，458人；武定仁和水库总库容1700万 m^3 ，总投资48740万元，移民安置投资2300万元，搬迁安置移民9户，34人；永仁直苴水库总库容2391.5万 m^3 ，总投资72000万元，移民安置投资9468.35万元，生产安置人口293人，搬迁安置移民68户，200人。拟新建的大中型水库为：（1）牟定小石门大（二）型水库总库容10107.7万 m^3 ，工程概算总投资171116.71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4908.88万元，搬迁安置移民15户、90人。（2）楚雄马龙河中型水库，总库容3468万 m^3 ，工程概算总投资43180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7326.95万元，搬迁安置移民15户、60人。（3）牟定定远河水库总库容1750.16万 m^3 ，概算总投资23477.1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3287.79万元，搬迁安置移民92户、518人。（4）大姚县桂花水库设计库容2594.4万 m^3 ，概算总投资74165.95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5522.16万元，搬迁安置人口14户、64人。（5）元谋县龙街河水库设计库容2236万 m^3 ，概算总投资23600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9016万元，搬迁安置移民68户、279人。（6）南华小箐河设计总库容1127.17万 m^3 ，概算总投资24125.03万元，其

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 3847.41 万元，搬迁安置移民 204 人。(7) 禄丰罗申河水库设计总库容 2095.77 万 m^3 ，概算总投资 38679.42 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 7200.51 万元，搬迁安置移民 56 户、248 人，生产安置人口 1106 人。(8) 楚雄白衣河水库设计库容 1286.4 万 m^3 ，概算总投资 31064 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 9232.00 万元，搬迁安置移民 12 户、46 人。(9) 禄丰东河水库扩建设计库容 9427.1 万 m^3 ，概算总投资 136000 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 106600 万元，搬迁安置移民 5087 人。(10) 双柏白水河水库设计总库容 1907.10 万 m^3 ，概算总投资 38621.20 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 6558.49 万元，搬迁安置移民 16 户、76 人。(11) 武定志黑设计总库容 1101.70 万 m^3 ，概算总投资 39484.87 万元，其中征地移民安置投资 4300 万元，搬迁安置移民 14 户、47 人。移民开发工作要在全力完成在建水利工程移民搬迁安置任务目标的同时，努力做好拟建水利工程移民安置规划前期工作，为项目早日批准开工建设创造有利条件。(项目详见附表 4)

二、水利工程移民安置方式

针对我州耕地资源匮乏、人地矛盾突出、民族区域性强、贫困程度不同、搬迁安置压力大等特点，水利工程移民采取农业安置、城（集）镇安置、集中安置、分散安置、自行安置等多种方式安置移民。

水利工程移民农村集中安置点，按照新农村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总体要求和相关规范进行规划设计和建设。打造宜居乡村和民族风情特色村庄，为开展乡村旅游创造条件，安置点尽可能选择在中心集镇和公路沿线，与推进城镇化发展进程相协调、相一致。

三、滇中引水移民安置

滇中引水工程涉及楚雄、禄丰、武定、南华、牟定、姚安六个县市。2015 年州县市市人民政府出具了建设征地实物指标调查成果和工程移民安置

方案确认意见，“十三五”期间将组织实施移民安置项目建设。在楚雄州境内涉及工程征地 11342.8 亩，其中：永久占地 1741.39 亩，需搬迁安置移民 83 户、339 人，征地移民安置和专业项目改复建估算投资 25987.95 万元。

第四节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 移民后期扶持

一、后期扶持人口

经测算：“十三五”期间搬迁安置水利水电工程移民 16288 人，其中乌东德水电站 14018 人，戛洒江水电站 270 人，大中型水利工程和滇中引水工程 2000 人。至 2020 年新增后期扶持人口核定 2771 人，“十三五”末全州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人口达 43778 人，发放直补到人补助资金 12448.8 万元。(年度后扶人口核定见附表 1)

二、后期扶持项目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国家对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的力度不断加大，投资增加、项目增多，争取“十三五”完成后扶项目投资 38000 万元以上，重点实施移民脱贫解困、美丽家园建设、移民增收致富三大工程。建设一批交通、电力、通讯、教育、卫生、文化、环境保护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移民脱贫解困工程

针对我州贫困移民面临的生存环境恶劣、居住不安全、生活贫困、安置区基础设施条件差等突出问题，规划建设一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移民危房改造项目和避险解困项目，完成投资 13300 万元，其中完成移民危房改造 1200 户，每户补助 4 万元，合计投资 4800 万元；实施农村道路硬化项目 50 个，投资 5000 万元；在移民安置点新建文化室 50 个，投资 1500 万元；建设光伏提灌站 26 座，投资 2000 万元。同时把全州移民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651 户 2101 人，作为重点扶持对象给予重点帮扶，使他们早日脱贫，同当地居民同步迈入小康。(具体项目详见附表 5)

2. 移民增收致富工程

加大对移民生产扶持力度，创新产业扶持方式，引导和帮助移民依托资源优势发展种植业、养殖业和农产品加工业，大力促进产业转型升级。通过扶持产业发展，加强移民职业技能培训，让在劳动年龄段的移民每人掌握一至三项创业就业实用技能，拓展移民就业渠道，使广大移民群众依靠勤劳和技能，增收致富奔小康。“十三五”期间争取完成移民增收致富项目投资 18930 万元。其中：实施农田水利工程项目 150 件，投资 7500 万元；开展移民创业就业能力技能培训 1000 人次，投入经费 1000 万元；为移民建房提供贷款贴息 1000 万元；同时扶持产业发展项目 17 个，完成投资 943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附表 5）

3. 移民美丽家园建设工程

坚持因地制宜、统筹规划、原址建设与异地搬迁相结合，坚持移民自愿、政府引导、统一要求与尊重差异相结合；坚持突出重点、注重实效、改善环境与促进发展相结合。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要 求，本着“补短板、建产业、促发展”的原则，实行一村一策、整村推进，实施危房改造、村容美化、完善设施等项目建设，加大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切实改善移民人居环境，打造一批特色旅游小镇，加快移民脱贫致富奔小康的步伐。“十三五”期间，争取完成 20 个美丽家园移民新村建设，完成项目投资 599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附表 5）

4. 组织实施小型水库后期扶持解困项目，完成投资 1000 万元以上。

第五章 “十三五” 移民开发 规划的对策措施

第一节 “十三五” 移民开发资金筹措

一、大型水电站工程移民资金

水电工程项目建设所需的移民资金列入建设项目投资概算，由项目业主筹集。与移民搬迁安

置关联较大，但超出安置规划标准、规模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由项目业主和政府按比例分摊筹集。观音岩水电站移民发展规划资金从各级财政资金扶持、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电站业主支持、部门共建、贴息贷款扶持、农户自筹、企业出资等多渠道筹措。

二、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资金

水利工程项目建设所需的移民资金，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列入建设项目投资概算，实行各级财政多渠道筹措。

三、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到人资金由国家承担；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后期扶持建设项目资金依托云南省收取的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解决；积极争取国家后扶结余资金，实施避险解困和应急项目；小型水库后期帮扶资金按照省财政厅《云南省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助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云财综〔2014〕9 号）文件规定筹措。

第二节 “十三五” 移民开发的保障措施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各级党委政府要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高度重视移民开发工作，明确任务和责任，采取强有力的措施，狠抓工作落实。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增强做好移民开发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紧迫感，积极协作配合，真正把移民工作提到一个新的高度来统筹、来落实。同时各级政府要切实加强移民机构组织建设，稳定移民工作队伍，强化目标责任管理，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为完成《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奠定坚实基础，创造有利条件。

二、以人为本，依法移民

各级政府和移民工作部门要不断强化依法行政、依规办事的意识，真正做到“守纪律，讲规矩”，按照合法行政、程序正当、高效便民、诚实守信、权责一致的要求行使行政权力。要充分尊重移民意愿，在移民工作的每一个阶段，每一个

环节，每一件事情上都严格按法律政策办理，按制度规则办事，在移民工作开展过程中要积极吸收移民代表参与监督管理，保证移民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同时要加强与项目业主、设计单位和综合监理单位之间的沟通协调，把各项移民政策执行到位，切实维护好移民的合法权益，让移民充分享受到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和改革发展成果和项目建设带来的实惠，以此调动移民群众参与移民开发工作的积极性。

三、强化管理，健全制度

把强化移民工程项目和移民资金管理作为抓好反腐倡廉的重要保障常抓不懈、一抓到底。要建立健全移民开发工作的组织保障、管理保障、机制保障制度，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同时不断完善项目工作机制、监督机制、纠偏机制和评估机制，移民资金做到专户储存、专账管理、专款专用、审计监督，确保移民开发项目规划目标的实现。

加强移民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移民地理信息化系统和远程视频监控系统，使移民工作资料管理更加规范化、信息化、便捷化，稳步提高移民工作效率和工作水平。

四、整合资源，形成合力

移民开发是一项系统的社会工程，涉及面广，工作难度大，需要多个部门共同配合，大力支持。移民开发工作要按照国务院 14 部委的文件要求，整合部门资金，集中财力物力，切实加快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夯实基础。同时要培育培强做大优势产业，推动库区和安置区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确保移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得到不断提高，与当地居民同步进入小康。

五、加强培训，提升素质

采取多项措施，加强干部队伍的政治素质教育和业务水平培训，不断提高移民开发工作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建设一支相对稳定、熟

悉移民政策、掌握移民工作方法、能打硬仗的移民工作队伍。

高度重视移民的思想教育和技能培训，注重依靠社会力量，整合各种资源，采取多形式、多渠道，坚持不懈开展移民培训工作。要通过短期实用技术培训、中期职业技能培训和长期学历教育培训，不断提高移民的文化科技素质，增强移民的就业和创业能力，拓宽移民就业渠道，促进移民收入持续稳定增加，思想道德素质不断提升，确保移民安置区社会长治久安。

六、创新举措，维护稳定

以“平安库区”创建活动为抓手，做好维稳责任制落实、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群体性事件预警处置、移民法律服务援助等重点工作，同时进一步畅通诉求渠道，加强移民信访问题的调处和信访案件的查办力度，提高社会治理服务水平和移民信访案件的办理质量，健全和维护正常的移民信访工作秩序，努力把信访问题解决在基层，解决在一线，打牢维稳的社会基础，多方争取资金，不断增加维稳经费投入，切实维护好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社会稳定，为圆满完成《楚雄州移民开发“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附件：

1. 楚雄州“十三五”移民发展规划移民搬迁安置人口、直补到人资金汇总表
2. 楚雄州“十三五”移民发展规划大中型水电站移民安置点、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表
3. 楚雄州“十三五”移民发展规划观音岩水电站移民后期扶持产业发展、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表
4. 楚雄州“十三五”移民发展规划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建设项目表
5. 楚雄州“十三五”移民发展规划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重点扶持项目建设汇总表